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8-093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戴茂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恩秀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967,479,921.89	7,978,811,617.60	-1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2,219,170.78	1,091,566,760.45	-6.3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5,788,209.02	-35.07%	2,039,166,381.73	-3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947,182.56	-110.67%	-258,076,723.07	-20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9,573,501.50	-76.28%	-269,748,950.56	-10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30,239,471.72	-147.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108.16%	-0.36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108.16%	-0.36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4%	-6.39%	-25.15%	-18.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6,76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97,549.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6,841.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622.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89,210.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7,815.02	
合计	11,669,227.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8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6%	184,763,565	37,763,565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57%	128,494,122			
陈金国	境内自然人	0.52%	3,805,623			
刘军	境内自然人	0.29%	2,139,600			
黎春生	境内自然人	0.25%	1,850,950			
梁伟	境内自然人	0.20%	1,478,800			
陈建平	境内自然人	0.16%	1,200,000			
王宇	境内自然人	0.15%	1,129,400			
解文强	境内自然人	0.14%	1,036,706			
徐旋华	境内自然人	0.13%	964,7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000,000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28,494,122	人民币普通股	128,494,122
陈金国	3,805,623	人民币普通股	3,805,623
刘军	2,1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9,600
黎春生	1,850,95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950
梁伟	1,47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8,800
陈建平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王宇	1,12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9,400
解文强	1,036,706	人民币普通股	1,036,706
徐旋华	964,700	人民币普通股	964,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司前10名股东中,陈金国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3,805,623股股份;刘军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2,139,600股股份;黎春生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1,850,950股股份;梁伟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1,478,800股股份;陈建平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1,200,000股股份;解文强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1,200,000股股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资产负债表项目较年初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增减原因
应收票据	78,012,530.00	123,639,942.79	-36.90%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结算的货款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36,111,506.21	21,365,277.01	69.10%	主要系本期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76,264,136.52	2,590,912,454.61	-31.44%	主要系本期收到新能源补贴款影响所致
存货	172,477,218.47	121,819,369.24	41.58%	主要系本期库存商品及原材料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7,265,324.14	226,648,420.46	-30.62%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1,119,610.67	11,397,197.82	85.31%	主要系本期在安装设备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377,041.68	710,088.51	93.93%	主要系本期装修改造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44,674.29	10,145,876.32	98.55%	主要系本期部分款项未结算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218,000.51	50,343,760.16	-83.68%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绩效工资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13,643,505.38	23,874,733.68	-42.85%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房产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000,000.00	423,000,000.00	-47.28%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739,000,000.00	512,000,000.00	44.34%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529,918,248.65	383,308,206.15	38.25%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影响所致
专项储备	13,542,831.02	9,187,306.12	47.41%	主要系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301,938,369.89	-43,861,636.02	-688.39%	主要系本期经营业绩下降影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0,097,033.45	48,837,630.88	-58.85%	主要系本期经营业绩下降影响所致

2、报告期公司利润表项目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增减原因
营业收入	2,039,166,381.73	3,217,222,646.28	-36.62%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下降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1,900,882,513.11	2,979,982,564.60	-34.20%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下降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税金及附加	15,254,513.08	23,713,943.65	-35.67%	主要系本期应缴纳土地使用税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124,151,938.93	194,163,529.28	-52.59%	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384,480.59	-5,377,756.76	163.12%	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收益	14,797,549.65	43,566,340.51	-66.03%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10,060,438.32	-5,904,569.41	-70.38%	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经营业绩下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61,635.90	20,670,165.32	-99.70%	主要系上期以无形资产投资联营公司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857,560.26	461,355.58	90.00%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违约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19,120.50	524,036.67	113.56%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6,557,294.57	-14,710,156.51	348.52%	主要系本期经营业绩下降影响所致

3、报告期现金流量构成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增减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512,487.56	87,099,822.38	114.14%	主要系本期收到退回的待抵扣进项税影响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15,572.49	142,786,784.10	-67.77%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所得税、增值税减少影响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48,627.56	1,859,638.00	2591.31%	主要系本期收回银行理财影响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5,250.00	-100.00%	主要系上期收到参股公司利润分配款影响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1,609.72	18,348,502.46	-46.20%	主要系上期合并子公司产生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33,892.63	43,027,747.90	-64.60%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17,300.00	-100.00%	主要系上期支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02,423.44	-100.00%	主要系上期处置子公司产生的现金净额影响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269,996.40			主要系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款影响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630,618.71	72,261,379.29	107.07%	主要系本期融资保证金收回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	302,865,877.61	-99.77%	主要系上期融资保证金支付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3,399.33	-3,767,913.34	158.21%	主要系外汇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2017年1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分别在2017年3月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和2017年9月1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3,584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中型高档公商务车项目、产品验证能力提升项目、数字化管理系统能力建设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

2018年4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4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9,113,120股新股。

2018年6月29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会验字[2018]5156号《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859,995.40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275,409.61元(不含进项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584,585.79元。

《安凯客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相关公告已于2018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纸质媒体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于2018年7月27日流通上市。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8-091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5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11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茂方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8-094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8-095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8-09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5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此前监事列席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认为董事会做出的决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实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8-095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26日,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会[2018]15 号文件,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文件附件1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二)变更日期

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之日起执行。公司将按照《修订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 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安凯客车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安凯客车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8-094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45号文《关于核准安徽安凯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763,565.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859,995.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275,409.61元(不含进项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584,585.7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5156号《验资报告》验证。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的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1	中型高档公商务车项目	34,600	34,600
2	产品验证能力提升项目	10,544	10,544
3	数字化管理系统能力建设项目	3,440	3,440
4	偿还银行贷款	5,000	5,000
合 计		53,584	53,584

三、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确保银行承兑汇票确实有效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制定了相关操作流程,具体如下:

1、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设备采购及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由项目建设部门、采购部门负责确认可以采取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支付的款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2、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时,公司项目建设部门、采购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并注明付款方式是银行承兑汇票,按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

3、公司财务部按月编制当月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汇总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应于次月10日前,将本月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其他账户。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四、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和七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保荐机构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安凯客车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已制定相关操作流程,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独立董事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上述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安凯客车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监事会意见:公司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安凯客车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安凯客车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公司代码:601633 公司简称:长城汽车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魏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彩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6,664,937,170.01	110,547,073,781.60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306,928,095.76	49,134,530,407.41	4.4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8,677,998.74	7,101,215,946.66	131.7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66,644,948,656.77	63,428,752,614.16	5.07
营业收入	65,613,075,752.35	62,991,983,136.83	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6,557,079.57	2,879,480,753.36	3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9,044,678.33	2,437,921,937.25	48.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1	6.09	增加1.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0035	0.315148	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62,873.82	34,454,23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969,617.27	185,681,741.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57,008.20	69,336,398.41
处置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67,794,921.74	73,743,089.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036,102.13	9,824,512.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76.90	-720,750.96
所得税影响额	-33,621,737.51	-74,806,807.61
合计	179,988,508.95	297,512,401.2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8,78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15,000,000(A股)	56.04%	0(A股)	质押	1,011,890,000(A股)	境内非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83,415,010(H股)	33.78%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6,889,089(A股)	2.16%	-	未知	-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65,582,653(A股)	1.70%	-	未知	-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912,314(A股)	0.28%	-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2,457,791(A股)	0.25%	-	未知	-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308,300(A股)	0.24%	-	未知	-	其他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9,364,124(A股)	0.21%	-	未知	-	其他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自有资金	10,569,207(A股)	0.12%	-	未知	-	其他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22,562(A股)	0.08%	-	未知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15,000,000(A股)	人民币普通股	5,115,000,000(A股)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83,415,010(H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83,415,010(H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6,889,089(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96,889,089(A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65,582,653(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65,582,653(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5,912,314(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5,912,314(A股)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2,457,791(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2,457,791(A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308,300(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2,308,300(A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9,364,124(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9,364,124(A股)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自有资金	10,569,207(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0,569,207(A股)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22,562(A股)	人民币普通股	7,122,562(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此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2018年9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较2017年12月31日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18.9.30	2017.12.31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0,593,269,427.90	4,831,349,324.85	119.26	货币资金变动主要系报告期通过增加银行借款为公司业务拓展维备资金以及票据托收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7,818,944.47		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15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集团将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及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列报。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994,432.00	-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15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集团将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在本报告期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71,496,806.04	49,948,563,567.36	-97.8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变动主要